

广东美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广东美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营创三征（营口）精细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营创三征”）预计 2019 年度将与关联方营口德瑞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瑞化工”）、营口市昊霖盈含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昊霖盈含”）、营口市昊霖运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昊霖运输”）和营口三征新科技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征新科技”）发生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总金额不超过 18,360.00 万元。2018 年度营创三征与上述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为 15,356.43 万元。

2019 年 8 月 28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该关联交易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 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预计金额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上年发生金额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或商品	德瑞化工	采购液氨、氰化钠	参照市场价格公允定价	11,000	6,075.94	9,182.59
	吴霖盈含	采购液氯	参照市场价格公允定价	260	134.39	53.59
	小计	-	-	11,260	9,210.33	9,236.18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吴霖运输	接受运输服务	参照市场价格公允定价	500	248.78	260.87
	小计	-	-	500	248.78	260.87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	德瑞化工	销售液碱、氢气	参照市场价格公允定价	6,000	1,792.98	5,239.38
	三征新科技	销售液碱、次氯酸钠	参照市场价格公允定价	400	136.67	404.78
	吴霖盈含	销售液碱	参照市场价格公允定价	200	65.72	215.22
	小计	-	-	6,600	1995.37	5,859.38

(三) 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金额(万元)	预计金额(万元)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或商品	德瑞化工	采购液氨、氰化钠	9,182.59	-	25.16	-	不适用
	吴霖盈含	采购液氯	53.59	-	0.15	-	不适用
	小计	-	9,236.18	-	-	-	-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吴霖运输	接受运输服务	260.87	-	7.00	-	不适用
	小计	-	260.87	-	-	-	-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	德瑞化工	销售液碱、氢气	5,239.38	-	4.69	-	不适用
	三征新科技	销售液碱、次氯酸钠	404.78	-	0.36	-	不适用
	吴霖盈含	销售液碱	215.22	-	0.19	-	不适用
	小计	-	5,859.38	-	-	-	-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1. 关联方基本情况

关联方	主营业务	注册资本 (万元)	法定代表人	住所
营口德瑞化工有限公司	生产销售：次氯酸钠溶液【含有效氯<5%】（除危险品）、助滤剂（除危险品）；氨水、氨【压缩的】、氰化钠、液氨；化工设备制造及安装（除特种设备）。	5000	王瑞民	辽宁省营口市站前区营创路4号
营口市昊霖盈含化工有限公司	批发（无储存）：液氯、液氨、碳五、呋唑、液碱、葱油；租赁服务（不动产融资租赁、不动产经营租赁）。	100	刘至杰	辽宁省营口市老边区边城镇三家子村1-2号
营口市昊霖运输有限公司	货物运输；汽车租赁。	300	姜尚军	营口市站前区盐化里1号
营口三征新科技化工有限公司	化工产品研发；生产焦磷酸钠、钨酸钠、3-丁炔-1-醇、氰基硼氢化钠、氯磺酰异氰酸酯和二氰胺盐系列产品、进出口生产产品、氮杂双环、1,3-二氨基胍盐酸盐、左卡尼醇、双氟磺酰亚胺锂、双酚A二氰酸酯、1-氨基-1-氰胺基-2,2-二氰基乙烯钠盐、2-氯-N-（氰基-2-噻吩甲基）乙酰胺。经销：化工原料（除危险化学品）；经营货物及技术进出口；生产、研发环境保护设备及配件。	3000	朱乃昌	中国（辽宁）自由贸易试验区营口市西市区新建大街80号

2. 关联方最近一期财务数据（截至2018年12月31日/2018年度）

单位：万元

关联方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营口德瑞化工有限公司	8,911	6,487	16,040	917
营口市昊霖盈含化工有限公司	1,981	10	593	1

营口市昊霖运输有限公司	3,886	304	1,023	24
营口三征新科技化工有限公司	19,345	12,632	20,688	3,931

注：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3. 关联方之关联关系说明

关联方	关联关系
营口德瑞化工有限公司	德瑞化工系营创三征持股 10%以上股东营口盛海投资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10.1.3 条第五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营口市昊霖盈含化工有限公司	昊霖盈含系营创三征间接持股 10%以上股东刘至杰控制的公司，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10.1.3 条第三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营口市昊霖运输有限公司	昊霖运输系营创三征间接持股 10%以上股东刘至杰控制的公司，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10.1.3 条第三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营口三征新科技化工有限公司	三征新科技系营创三征持股 10%以上股东营口盛海投资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10.1.3 条第五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4. 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方均依法注册成立，依法存续且经营正常，资信良好，具备履约能力，在日常交易中均能履行合同约定。

三、日常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1. 定价原则与依据、结算及付款方式

公司控股子公司营创三征与上述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均按照平等互利、等价有偿、公平公允的市场原则，以公允的价格和交易条件，确定双方的权利义务关系，付款安排和结算方式参照行业公认标准或合同约定执行。

2. 关联交易协议

关联交易协议由双方根据实际情况在预计金额范围内签署。

四、日常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事项有利于公司子公司充分利用关联方优势资源和拓展业务，符合公司子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存在交易的必要性。

上述关联交易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不会损害本公司利益，不会影响公司及其子公司独立性，对公司及其子公司本期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有积极影响。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上述关联交易对关联方形成重大依赖。

五、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情况和发表的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提交的《关于控股子公司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进行了审慎核查，对该关联交易事项予以了认可，并同意将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就此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如下：

公司控股子公司在 2019 年度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系其日常经营所需，交易价格均参照市场价格确定，遵循公平合理的定价原则，不会对其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不利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和股东的利益，亦不会对公司及其子公司的独立性产生影响。董事会在审议表决上述事项时，程序合法、合规。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

六、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 2.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 4.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5.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广东美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8月30日